

国防军工

报告日期：2023年08月01日

# 船舶：新船造价指数创新高，船舶央企持续受益“量价齐升”

## ——国防军工行业点评报告

### 投资要点

#### □ 2023年上半年我国新接订单量同比增长68%，新接订单占全球73%市场份额

根据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数据显示，1-6月，全国造船完工量2113万载重吨，同比增长14.2%；新接订单量3767万载重吨，同比增长67.7%。截至6月底，手持订单量12377万载重吨，同比增长20.5%，比2022年底增长17.2%。1-6月，我国造船完工量、新接订单量、手持订单量以载重吨计分别占世界总量的49.6%、72.6%和53.2%，较2022年底分别增长2.3、17.4和4.2个百分点，国际竞争优势明显。

全球造船市场不断向头部集中。造船完工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7.9%，新接订单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1.3%，手持订单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2.0%。我国分别有5、7、5家造船企业位居世界造船完工、新接订单和手持订单前10。

#### □ 船企收入持续提高，中国造船产能利用检测指数保持增长

2023年1-6月，1176家规模以上船舶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67.1亿元，同比增长24%；利润总额95亿元，同比增长187.3%，船舶企业收入利润大幅增长。2023年二季度中国造船产能利用监测指数（CCI）为798点，10年来首次接近800点，创近年来新高。与去年同期700点相比，提高98点，同比增长14%；与一季度772点相比，提高26点，环比增长3.4%。重点监测造船企业手持订单充足，生产任务饱满，产能利用保持较好水平。

#### □ 新造船价格创2009年以来新高，2.3万TEU集装箱船自2020年底累计涨幅58%

2023年上半年，我国紧抓新船市场轮动的机遇，巩固主流船型优势地位。抓住油船市场恢复上行的有利时机，新承接苏伊士型、阿芙拉型和MR型等各类油船订单1144.8万载重吨，占同型船全球总量的74.6%；散货船和集装箱船新接订单量分别占全球总量的88.4%和55.6%。新承接43艘汽车运输船订单，占全球总量的97.7%。

6月底，新造船价格指数达到170.9，实现连续5个月增长，较年初增长5.6%，创2009年以来新高；根据中国船舶报数据显示，截至5月底，多款细分船型价格稳中有升，其中2.3万TEU集装箱船报价2.25亿美金/艘，相较2020年底累计涨幅58%，船价持续维持高位；其余VLGC、成品油船、PCTC等市场热门的船型船价明显上涨，带动整体市场继续增长。市场的需求依然可观，未来在航运减排加速的背景下，将继续维持高位的基础。

#### □ 打造“中国特色估值体系”，船舶制造央企有望率先受益。

2022年11月以来，市场持续打造“中国特色估值体系”，船舶制造央企随着盈利能力正逐渐进入上升区间，有望率先受益。2023年2月1日上午，温刚正式履职，成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二任董事长，后续企业提质增效有望加速，旗下上市公司估值和利润获双提升。

#### □ 重点标的：中国船舶、中船防务、中国动力、中国海防、亚星锚链、中国重工。

#### □ 风险提示：航运恢复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

### 行业评级：看好(维持)

分析师：王华君

执业证书号：S1230520080005

wanghuajun@stocke.com.cn

分析师：王浩若

执业证书号：S1230522110002

wangjieruo@stocke.com.cn

### 相关报告

1 《中航电测成飞重组推进，国防军工内生外延双驱动》

2023.07.30

2 《中航电测收购成飞草案公布，国防内生外延双驱动》

2023.07.27

3 《中直股份资产重组推进；军工“内生+外延”双驱动》

2023.07.23

**2023年1-6月我国三大指标市场份额保持领先，国际竞争力持续巩固。**根据中国船舶工业行业协会数据显示，1-6月，全国造船完工量2113万载重吨，同比增长14.2%；新接订单量3767万载重吨，同比增长67.7%。截至6月底，手持订单量12377万载重吨，同比增长20.5%，比2022年底增长17.2%。1-6月，我国造船完工量、新接订单量、手持订单量以载重吨计分别占世界总量的49.6%、72.6%和53.2%，较2022年底分别增长2.3、17.4和4.2个百分点，占据着绝对的国际竞争优势。

全球造船市场不断向头部集中。造船完工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7.9%，新接订单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1.3%，手持订单量前10家企业集中度为62.0%。我国分别有5、7、5家造船企业位居世界造船完工、新接订单和手持订单前10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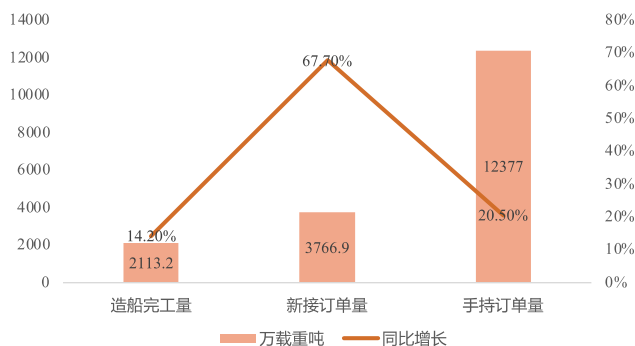
**船企收入持续提高，中国造船产能利用检测指数保持增长**2023年1-6月，1176家规模以上船舶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767.1亿元，同比增长24%；利润总额95亿元，同比增长187.3%，船舶企业收入利润大幅增长。

2023年二季度中国造船产能利用监测指数（CCI）为798点，10年来首次接近800点，创近年来新高。与去年同期700点相比，提高98点，同比增长14%；与一季度772点相比，提高26点，环比增长3.4%。重点监测造船企业手持订单充足，生产任务饱满，产能利用保持较好水平。

**新造船价格创2009年以来新高，2.3万TEU集装箱船自2020年底累计涨幅58%。**2023年上半年，我国紧抓新船市场轮动的机遇，巩固主流船型优势地位。抓住油船市场恢复上行的有利时机，新承接苏伊士型、阿芙拉型和MR等各类油船订单1144.8万载重吨，占同型船全球总量的74.6%；散货船和集装箱船新接订单量分别占全球总量的88.4%和55.6%。新承接43艘汽车运输船订单，占全球总量的97.7%。

6月底，新造船价格指数达到170.9，实现连续5个月增长，较年初增长5.6%，创2009年以来新高；根据中国船舶报数据显示，截至5月底，多款细分船型价格稳中有升，其中2.3万TEU集装箱船报价2.25亿美金/艘，相较2020年底累计涨幅58%，船价持续维持高位；其余VLGC、成品油船、PCTC等市场热门的船型船价明显上涨，带动整体市场持续增长。市场的需求依然可观，未来在航运减排加速的背景下，将继续维持高位的基础。

图1：1-6月中国造船三大指标实现全面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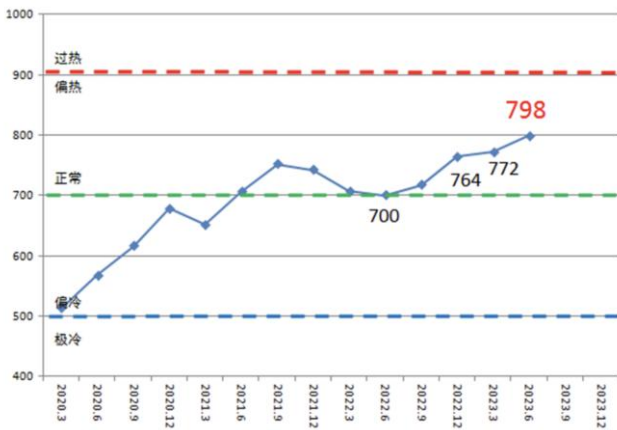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船舶工业协会，浙商证券研究所

图2：1-6月世界造船三大指标市场份额

指标/国家		世界	韩国	日本	中国
造船完工量	万载重吨/占比	4258 100.0%	1250 29.4%	746 17.5%	2113 49.6%
	万修正总吨/占比	1572 100.0%	450 28.6%	234 14.9%	744 47.3%
新接订单量	万载重吨/占比	5186 100.0%	976 18.8%	358 6.9%	3767 72.6%
	万修正总吨/占比	2288 100.0%	516 22.6%	140 6.1%	1537 67.2%
手持订单量	万载重吨/占比	23266 100.0%	6641 28.5%	3135 13.5%	12377 53.2%
	万修正总吨/占比	11805 100.0%	3881 32.9%	1079 9.1%	5526 4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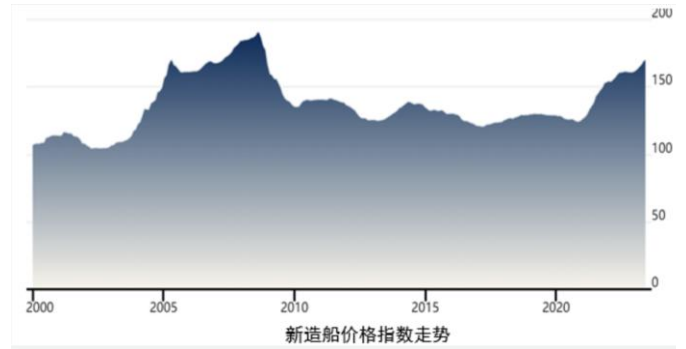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船舶工业协会，浙商证券研究所

图3：2023年二季度中国造船产能利用监测指数创新高



资料来源：中国船舶工业协会、浙商证券研究所

图4：新造船价格持续走高



资料来源：中国船舶工业协会、浙商证券研究所

表1：细分船型价格，自2020年底以来均有不同幅度增长（单位：亿美元）

日期	油船 (VLCC)	干散船 (好望角 型)	集装箱船 (23000TEU)	集装箱船 (13250TEU)	集装箱船 (10500TEU U)	集装箱船 (6600TEU U)	集装箱船 (2750TEU U)	集装箱船 (1100TEU U)
2020年底	8550	4650	14200	9700	8750	7200	3000	1800
2021年12月	11200	6050	18900	14150	12850	8350	4000	2350
2022年1月	11400	6150	19950	14300	13000	8350	4200	2425
2022年2月	11500	6100	19650	14150	12900	8350	4100	2350
2022年3月	11500	6150	19950	14300	13000	8350	4200	2425
2022年4月	11600	6250	20350	14650	13100	8450	4200	2450
2022年5月	11700	6300	20550	14800	13100	8450	4300	2450
2022年6月	11750	6400	20900	14900	13200	8500	4300	2450
2022年7月	11900	6450	21200	14900	13200	8600	4300	2450
2022年8月	12000	6450	21400	14900	13200	8600	4300	2450
2022年9月	12000	6400	21500	14800	13150	8600	4300	2450
2022年10月	12000	6300	21500	14150	12900	8600	4250	2400
2022年11月	12000	6150	21500	13900	12800	8600	4250	2400
2022年12月	12000	6050	21500	13800	12800	8600	4200	2325
2023年1月	12000	6050	21500	13800	12800	8600	4200	2375
2023年2月	12000	6100	21500	13800	12800	8700	4200	2375
2023年3月	12000	6150	21500	13800	12800	8700	4200	2350
2023年4月	12200	6150	21750	13880	12850	8800	4200	2350
2023年5月	12600	6300	22500	16000	12950	9100	4250	2400
相比2020年底 累计涨幅	47.37%	35.48%	58.45%	64.95%	48.00%	26.39%	41.67%	33.33%

资料来源：中国船舶报，浙商证券研究所整理

打造“中国特色估值体系”，资产整合逐步推进，船舶制造央企率先受益。2022年11月以来，市场持续打造“中国特色估值体系”，船舶制造央企随着盈利能力正逐渐进入上

升区间，有望率先受益。2023年2月1日上午，温刚正式履职，成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二任董事长，后续企业提质增效有望加速，旗下上市公司估值和利润获双提升。

**风险提示：**航运恢复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

表2：可比公司估值一览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市值(亿元)	归母净利润(亿元)			PE			PB(MRQ)
			2023E	2024E	2025E	2023E	2024E	2025E	
600150.SH	中国船舶	1484	27.32	66.05	92.91	54.30	22.46	15.97	3.26
601989.SH	中国重工	1090	17.35	52.88	82.58	62.82	20.61	13.20	1.30
600482.SH	中国动力	470	7.49	12.90	26.73	62.74	36.43	17.58	1.32
600685.SH	中船防务	379	11.73	18.96	22.91	32.34	20.01	16.56	2.47
600764.SH	中国海防	182	8.12	10.24	12.87	22.44	17.80	14.15	2.34
601890.SH	亚星锚链	102	2.18	2.94	3.89	46.62	34.55	26.10	3.06

注：市值截至2023年8月1日，资料来源：Wind一致预期，浙商证券研究所整理

## 股票投资评级说明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证券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买入：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20%以上；
2. 增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20%；
3. 中性：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10%之间波动；
4. 减持：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下。

## 行业的投资评级：

以报告日后的6个月内，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标准，定义如下：

1. 看好：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上；
2. 中性：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10%以上；
3. 看淡：行业指数相对于沪深300指数表现-10%以下。

我们在此提醒您，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我们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表示投资的相对比重。

建议：投资者买入或者卖出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比如当前的持仓结构以及其他需要考虑的因素。投资者不应仅仅依靠投资评级来推断结论。

## 法律声明及风险提示

本报告由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Z39833000）制作。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我们认为可靠的已公开资料，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也不保证所包含的信息和建议不发生任何变更。本公司没有将变更的信息和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作参考之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

本报告仅反映报告作者的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或其关联人员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的交易人员以及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会依据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的分析方法而口头或书面发表与本报告意见及建议不一致的市场评论和/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将此意见及建议向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的义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公司、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均归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发布、传播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经授权刊载、转发本报告或者摘要的，应当注明本报告发布人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未经授权或未按要求刊载、转发本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将保留向其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浙商证券研究所

上海总部地址：杨高南路72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1号楼25层

北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E座4层

深圳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电金融中心33层

上海总部邮政编码：200127

上海总部电话：(8621) 80108518

上海总部传真：(8621) 80106010

浙商证券研究所：<https://www.stocke.com.cn>